2022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_Toc11781)

[一、 部门职责 1](#_Toc10634)

[二、 机构设置 1](#_Toc12399)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_Toc1390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_Toc3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_Toc201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_Toc2556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2146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798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148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242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2774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719)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_Toc2898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_Toc960)

[第四部分 附件 15](#_Toc6703)

[第五部分 附表 76](#_Toc1137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_Toc6708)

[二、收入决算表 76](#_Toc1096)

[三、支出决算表 76](#_Toc317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_Toc1631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_Toc990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_Toc78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_Toc1575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6](#_Toc2177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6](#_Toc2267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_Toc2129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_Toc2717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_Toc343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6](#_Toc13607)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区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加强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其主要职能有：1.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2.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负责全区反垄断统一执法；5.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市场秩序；6.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7.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12.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13.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14.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15.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16.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17.负责全区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18.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加强民营经济党组织建设有关要求；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等工作；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机构设置

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3个。

纳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
2.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事务中心
4. 广元市昭化区消费者权益服务中心
5.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信息中心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99.62万元。与2021年1165.45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4.17万元，增加16.73%。2022年度支出总计1399.62万元。与2021年1165.45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4.17万元，增加16.7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预算增加质量技术监管专项经费、食品食用农产品工业产品检验检测经费、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399.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9.62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399.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1.62万元，占87.28%；项目支出178万元，占12.72%。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99.62万元。与2021年1165.45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4.17万元，增加16.73%。2022年度支出总计1399.62万元。与2021年1165.45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4.17万元，增加16.7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预算增加质量技术监管专项经费、食品食用农产品工业产品检验检测经费、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9.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1165.45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4.17万元，增加16.7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预算增加质量技术监管专项经费、食品食用农产品工业产品检验检测经费、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等费用。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9.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41.34万元，占81.5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3.07万元，占8.79%；卫生健康（类）支出46.23万元，占3.4%；住房保障（类）支出88.98万元，占6.3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399.6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963.34万元，预算数为963.34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支出决算为96万元，预算数为96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支出决算为51万元，预算数为51万元，完成预算100%**

**4.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1（类）38（款）99（项）药品事务：支出决算为21万元，预算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23.07万元，预算数为123.07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6.23万元，预算数为46.23万元，完成预算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88.98万元，预算数为88.97万元，完成预算100%**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预算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21.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58.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6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6万元，完成预算93.98%，较上年增加3.71万元，增长3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进一步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2.8万元，占82.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万元，占17.95%。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1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7.99万元增加4.81万元，增长60.2%。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加食品安全快检车运行经费及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特种设备等工作专项检查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在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不允许单位购买公务用车。因公出差向机关事务局申请公务用车，公务用车有保障。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2辆、食品安全监测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8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保障、药品安全保障、特种设备保障疫情防控、冷链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8万元，**完成预算73.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1.19万元，减少29.82%。主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进一步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8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特种设备等安全检查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0批次，446人次，共计支出2.8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上年数无变化。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上年数无变化。

##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8万元，比2021年增加27.77万元，增长17.05%。主要原因是2022年原因是公务员交通费包括在机关运行经费中，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辆5辆。车辆主要是用于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特种设备监管和市场秩序整治、行政执法等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市场综合监管业务（项目名称）等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款）行政运行（项）：指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 款）药品事务（项）：指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指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款）事业运行（项）：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服务中心、广元市昭化区消费者权益服务中心、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信息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项）：指市场监督管理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市场监督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如争取资金、招商引资等的相关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场监督管理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1.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纳入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 2023年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机构组成。

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3个。包括1、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2、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3、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事务中心，4、广元市昭化区消费者权益服务中心，5、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信息中心。

1.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机构职能

区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加强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主要职能职责如下：

（1）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4）负责全区反垄断统一执法，；

（5）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市场秩序；

（6）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

（7）负责全区食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9）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10）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

（14）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

（15）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

（16）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

（17）负责全区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18）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加强民营经济党组织建设有关要求；

（19）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等工作；

（2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人员概况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总编制56名，其中行政编制20 名，工勤编2名，其他事业编制16 名。参公编制18个，在职人员总数69人，其中行政人员38人，政法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人员5人，其他事业人员26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29人。

1. 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优化准入环境。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全面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大“证照分离”改革力度，深化“住所（经营场所）改革试点”成果，落实“跨省通办”和“川渝通办”事项清单，持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能力，确保“企业开办4个工作小时办结”。

2.放宽准营通道。实行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一件事一次办”，积极探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交通运输许可、文化经营许可等跨部门的一件事一次办。

3.健全市场主体退出机制。畅通市场主体退出渠道，全面实施简易注销改革，探索市场监管系统内注销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套餐式”同步注销。

4.创新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方式。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主要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方式，探索实行“触发式监管”和“牵头监管”模式，执法办案领域“认罚认轻”制度和重点区域和领域“沙盒监管”。

5.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依法查处假冒专利违法行为，大力开展代理行为定向抽查。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囤积、恶意注册等行为，严厉查处涉外、涉农、酒类等各类商标侵权案件。加大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保护力度，强力推进“地标助力乡村振兴”，围绕“王家贡米”等重点品牌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调机制。

6.营造公平竞争环境。要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工作，持续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建立“双随机”实施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制度，通过督查、抽查、会审、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强化行政垄断风险研判识别。探索建立预警提醒制度，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建议、行政指导、约谈等梯次工具。

7.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加强重点民生商品价格监管，围绕公用企业供水、供电、供气，商业银行、通信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等行业和粮食、燃气等重点领域，开展保价保供专项治理，严厉打击哄抬价格、串通涨价等行为。

8.加强广告监管。坚持广告导向监管，围绕医疗、食品、药品、房地产、教育培训、金融投资理财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虚假违法广告，实现传统媒体广告监测违法率1%以内、互联网广告违法线索处置率达100%。

9.切实打造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强化网络监管，推进网络市场监管基础数据库建设，开展2023“网剑行动”，探索协同监管方式，优化线上市场秩序。抓好合同规范管理，优化“守合同重信用”公示。组织修订《市场监管投诉举报办理流程》，建立完善企业在线纠纷调解机制和快速维权救助机制，针对消费投诉热点发布消费警示，深化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

10.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深入开展非公党建带群建工作，协调区委组织部（两新工委）及区团委、妇联、工会等群团组织，积极争取市局非公党建工作支持，联合开展昭化区非公党建带群建工作，共同打造昭化区非公党建带群建示范点和活动阵地，重点打造1-2个示范点位。

11.推进质量共治。创新高质量发展、质量宣传机制，支持各镇开展质量强镇示范创建。持续推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严格质量工作考核，提升质量工作实效。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督促企业加强质量管理，落实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报告、缺陷产品召回等制度，鼓励辖区企业申报市长质量奖和四川省天府质量奖。

12.优化质量供给。大力推动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要素共建共享、协同服务、综合运用。全面提升强制检定保障能力，依法做好安全防护、环境监测、医疗卫生、贸易结算等领域强制检定。加强对加油机、民用“三表”等民生计量专项监督抽查和商品定量包装、过度包装产品检查。推进标准引领，在特色餐饮、绿色物流、生态产品、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开展标准体系建设和应用，鼓励企业按照产品先进指标体系组织生产，积极参与国家和省级标准制（修）订。推进昭化茯苓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工作。完成王家贡米生产技术规范申报评审。推进有机昭化建设，进一步扩大认证数量和规模，开展认证有效性抽查工作。

13.强化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监管。以建筑材料、车辆、农产品、环境检测机构和有机认证为重点，持续深化认证、检验行业乱象治理。加强3C认证产品监管，推进电动自行车和低速电动车专项整治。高质量完成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等工作。

14.守住食品安全底线。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压紧压实食品安全责任。深化“三提醒”机制，加大巡察督察力度，推动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落实到位。持续推进各镇食品安全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牵头组织修订完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对局内相关股室、各镇和部门开展应急能力提升培训。提高食品抽检的科学性和靶向性。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和“周三查餐厅、周四查市场”行动，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点主体的食品安全治理，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聚焦粮食质量安全，加大对粮食收储、生产、经营、餐饮等环节监管力度，督促市场主体认真落实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台账记录、质量检测等制度。

15.守住药品安全底线。健全完善区级、企业二级培训体系，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扎实开展中药饮片、二类精神药品和血液制品等专项整治，重点加强生物制品监管，强化对新上市新冠疫苗和流感疫苗的监督检查，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开展好线上监管工作，加强定向监测，加大对利用互联网非法制售药品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全面完成市局下达的药械化抽检及不良反应（事件）工作任务。全力推进昭化茯苓全产业链管理规范及质量标准提升示范工程，助推广元医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16.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全力打好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战，深入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建立风险清单、措施清单和责任清单，实行重点隐患整改销号机制。全面启用广元市特种设备综合管理平台，提高安全风险分析预警能力和产品追溯效率。推动电梯维护保养从固定周期、固定项目维保向按需维保转变，引导从业单位提升优质高效的维保服务。

17.守好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聚焦民生热点，加强监督抽查，建立“红黑榜”制度，切实消除质量隐患。配合市局做好建材、成品油、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儿童学生用品和重点消费品等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开展产品质量专项整治。

18.坚决惩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深化法治文化建设采取“法律进企业”“法律进网络”等方式，加强市场主体守法经营教育，引导市场主体“惟用法律自律己”。擦亮“春雷”“铁拳”品牌。依托“春雷行动2022”等一系列执法行动，聚焦疫情防控、扫黑除恶、侵权假冒、扫黄打非、长江禁捕等重点领域，依法查处一批民怨深，危害广、风险高、压力大的“铁案”，让市场监管长出牙齿。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类年度目标任务。 拟订全区市场监管局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区市场综合监管工作；拟订全区市场综合监管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管理办法，负责有关项目、资金、基金、物资的分配、管理、使用、稽查审计、绩效考评、统计监测等监督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政策研究及信息工作等。争取招商引资项目1个。基本支出控制在1221.62万元，项目支出控制在178万元预算范围内项目实施。使受惠群众满意度达到95%。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99.62万元。预算人员经费1058.82万元，占预算收入的75.65%，预算日常公用经费162.8万元，占预算收入的11.63%，项目资金178万元，占预算收入的12.72%。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收入1399.62万元。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9.62万元。其中：工资和福利支出1002.47万元，占支出的71.62%；商品和服务支出339.8万元，占支出的24.28%（其中三公经费支出15.6万元，占商品和服务支出的0.0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7.35万元，占支出的0.05 %。2022年度预算调整追加项目经费资金45万元，追加正常工资晋升8.99万元，合计决算财政拨款支出9620.06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99.62万元。预算人员经费1058.82万元，占预算收入的75.65%，预算日常公用经费162.8万元，占预算收入的11.63%，项目资金178万元，占预算收入的12.72%。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收入1399.62万元。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9.62万元。其中：工资和福利支出1002.47万元，占支出的71.62%；商品和服务支出339.8万元，占支出的24.28%（其中三公经费支出15.6万元，占商品和服务支出的0.0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7.35万元，占支出的0.05 %。2022年度预算调整追加项目经费资金45万元，追加正常工资晋升8.99万元，合计决算财政拨款支出1399.62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单位人员经费1058.82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123.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98万元，工资福利支出800.54万元，完成预算支出100%。在支出控制方面，严格执行政策兑现工资、津补贴，无乱发津补贴等现象。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公用经费162.8万元 ，主要日常公用经费办公费、差旅费、电话费等开支，完成预算支出100%。在支出控制方面，部门日常公用经费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无偏差。无违纪违规现象。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支出178万元，主要用于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特种设备监管，知识产权、质量技术监管经费等，完成预算支出100%。各类资金收支执行进度良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无偏差。本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部门预算项目资金无结余。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察结果，本单位预算管理方面无违纪违规问题。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本单位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准确，绩效目标纳入本单位局长办公会研究决策。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编制内容真实有效，编制数据完整，准确。年初预算（含追加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报表报送及时准确。在支出控制方面，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无偏差。本部门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中。本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部门预算项目资金无结余。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监察结果，本单位预算管理方面无违纪违规问题。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制度，年初预算和年终决算均按照法定要求，在昭化区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以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在内部应用方面，将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本部门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重点自评抽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在应用反馈方面，本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

1. 自评质量。

本单位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的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执行进度、预算完成等方面开展了自评，自评范围全面、客观、准确，整体支出绩效准确率达100%。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2年整体支出的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自评结果97分。

（二）存在问题：一是预算经费不足。二是项目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及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有待加强。三是预算绩效编制在不科学性和不合理性，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够明确、细化、量化。

## （三）改进建议：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共同参与，协调配合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建立一套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同时完善项目监督方面的工作，制定一套有效的项目监督机制，减免项目实施中的各种风险，加大项目效益产出。二是开展多种形式的讲座和培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水平。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办法。

## 附件2

##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

## 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345.62 | 1399.62 | 1399.6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345.62 | 1399.62 | 1399.6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345.62 | 1399.62 | 1399.62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整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切实履行食品药品、工商行政管理、质量监督管理职能、职责，全年开展各类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专项整治20次，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份，开展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抽检385批次，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培训200人次，开展食品药品检查6000户次，为新增企业提供零费用注册、零费用刻制印章。维护全区市场秩序安全有序运转，为全区人民提供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促进地方经济不断发展。 | 切实履行食品药品、工商行政管理、质量监督管理职能、职责，全年开展各类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专项整治20次，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份，开展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抽检385批次，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培训200人次，开展食品药品检查6000户次，为新增企业提供零费用注册、零费用刻制印章。维护全区市场秩序安全有序运转，为全区人民提供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促进地方经济不断发展。 |
|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本年在职职工人数 | 78人 | 工资按时发放；各项工作全面完成。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 | ≥3000份 | ≥3000份 |  |
| 各类专项整治 | ≥20次 | ≥20次 |  |
| 免费刻制印章 | ≥500个（套） | ≥500个（套） |  |
| 农村厨师培训次数 | ≥2场次 | ≥2场次 |  |
| 全区食品及食用农产品抽检批次 | 385批次 | 385批次 |  |
| 全区食品药品检查数 | ≥6000人次 | ≥6000人次 |  |
| 食品成员单位考核次数 | ≥2次 | ≥2次 |  |
| 市场年报核查数 | ≥6000户 | ≥6000户 |  |
| 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次数 | ≥200人/次 | ≥200人/次 |  |
| 企业、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年报数量 | 7155户 | 7155户 |  |
| 春雷执法立案 |  | ≥131件 | 131 |  |
| 药品监管医疗器械企业数 | 74家 | 74家 |  |  |
| 质量指标 | 人员工资发放率、各项工作推动有力。 | 工资按时发放；各项工作全面完成。 | 工资按时发放；各项工作全面完成。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时间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78人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1107.82万元 | 1107.82万元 |  |
| 机关办公耗材、水电、等一般公务费控制在预算内 | ≤107.80万元 | 107.80万元 |  |
| 检验检测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20万元 | 20万元 |  |
| 快检车运行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5万元 | 5万元 |  |
| 临聘人员工资控制在预算内 | ≤28万元 | 28万元 |  |
| 食品安全监管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0万元 | 10万元 |  |
| 食品投诉举报奖励基金控制在预算内 | ≤1万元 | 1万元 |  |
| 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监管成本 | ≤15万元 | 15万元 |  |
| 特种设备监管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15万元 | 15万元 |  |
| 提升营商环境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12万元 | 12万元 |  |
| 完成工商管理工作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20万元 | 20万元 |  |
| 完成网络维护资金成本 | ≤6万元 | 6万元 |  |
| 2022年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5万元 | 5万元 |  |
| 完成争取资金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2万元 | 2万元 |  |
|  | 2022年综合监管补助资金 | ≤27万元 | 27万元 |  |
|  | 2022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 ≤18万元 | 18万元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强化全区市场监管安全，提高群众的认知率，确保区域内无重大市场安全事故发生，优化营商环境 | 不断提高 | 不断提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市场监管工作常态化 | 优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

## 附件3

## 2023年市场综合监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昭化区市场监管局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项目资金总额27万元，批复27万元，执行数27万元，用于支出我区市场综合监管工作，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守住了全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底线。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全年专项工作安排，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专款专用的原则，春雷执法工作、公平竞争审查、知识产权保护、价格监管、年报公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万人进万企”疫情防控，持续加强业务能力提升和监管队伍建设，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中市场监管和经济社会发展，不断维护辖区市场秩序稳定，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积极营造法治化、市场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创新开展，均取得显著成效。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广大人民群众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广财行〔2022〕32号文件下达我局2022年市场监管综合业务7万元；春雷行动17万元；广财建〔2022〕87号文件下达我局2022年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年度区财政局在有效时限内将市场综合监管专项资金27万元指标下达我局，我局根据资金用途制定了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了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我局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完全符合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为强化专项资金管理，发挥资金的最大使用绩效，我局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发展、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经费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机构设置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到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长罗武林任组长，相关业务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为达到项目资金的最大使用效果，我局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发展、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程序化、制度化、公开化、透明化实施。使市场综合监管项目全部完成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预期的各项指标和效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财政下达我局市场综合监管专项经费，我局做到了资金与项目方案相符，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行实施。市场综合监管专项资金到位27万元，支出经费主要用于市场综合日常监管；2022春雷行动、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方面的人员及车辆、宣传费、执法监管等。

我局开办企业再“提速”。聚焦“打造川内最优营商环境”主战场，秉持“服务发展无处不在，监管执法无私不扰”理念，发放“助企纾困明白卡” 8000余张，制定优化营商环境16条措施，实行企业开办“三减一零”，开办时间缩短至4小时内，全面实现“零”费用。开展“政银合作”，在邮储银行设立市场开办便民服务点1个，免费为市场主体提供服务。深度参与“村能办”，将“三小备案”和市场主体开办申请下放至镇和村；开展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药品经营许可的“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路。全年核准新登记各类企业市场主体420户，变更登记392户，注销186户，其中通过“全程电子化”核准各类登记263户；个体工商户设立668户，变更207户，注销373户。为企业免费刻制印章1406枚，为企业节省费用137085元。办理食品经营许可339户，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备案411户，特种设备登记证129个，二类医疗器械备案7个。二是公平竞争审查再“加力”。出台了“四项制度”，重点对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做到严格把关，按照“谁制定、谁审查”的原则，清理审查文件54份，切实维护企业利益和营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三是知识产权保护再“摸高”。政府常务会再次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开展“4.26”知识产权活动周及“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出台《广元市昭化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二十二条措施》和商业秘密保护措施，加强与法院、公安、经信、司法等部门协作联动，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保护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商标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查处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8件，其中专利标识标注不规范商品案6件，假冒侵权商标案2件。全区累计有效专利52件，新增有效注册商标60件。

“春雷行动2021”全年查办各类案件156件，向公安机关移送6件，罚没款近50万元，超过70%案件予以从轻或减轻处罚，不予处罚2件，免予罚款10多万元，“铁拳行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专项执法行动取得战果。二是“春雷行动2022”有成效。在专项行动期间，指导规范市场主体800余家，帮助企业复工复产200家；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78件，累计开展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23次，累计立案查处 131件（其中万元以上大要案件22件，省局通报典型案件2件，市局挂牌案件2件，市局通报典型案件5件，向公安机关移送并立案3件），罚没款 32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0万元。三是“长江禁渔”得好评。与区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5次，检查各类涉渔主体100多户次，查办各类“长江禁捕”案件4件，查获非法渔获物91.78公斤。

（1）数量指标。“春雷行动2022”全区累计立案156件,罚没款50余万元，全年累计核准设立登记各类市场主体931户.

（2）质量指标。登记各类市场主体完成目标任务，红盾春雷执法立案比去年同期增长175%.

（3）时效指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局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各项专项任务。

（4）成本指标。市场综合监管专项工作经费27万元，资金使用率达100%。

项目效益情况。

（1）在“春雷行动2022”中，全年查办各类案件156件，向公安机关移送6件，罚没款近50万元，超过70%案件予以从轻或减轻处罚，不予处罚2件，免予罚款10多万元，“铁拳行动”、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专项执法行动取得战果。二是“春雷行动2022”有成效。在专项行动期间，指导规范市场主体800余家，帮助企业复工复产200家；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78件，累计开展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23次，累计立案查处 131件（其中万元以上大要案件22件，省局通报典型案件2件，市局挂牌案件2件，市局通报典型案件5件，向公安机关移送并立案3件），罚没款 32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0万元。三是“长江禁渔”得好评。与区公安、农业农村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5次，检查各类涉渔主体100多户次，查办各类“长江禁捕”案件4件，查获非法渔获物91.78公斤。广元市昭化区某饭店收购加工销售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非法捕捞渔获物案等案先后被省市场监管局第34期、41期简报采用。广元昭化区某农场销售非法捕捞渔获物和未持有合法来源证明出售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案在2022年6月27日四川省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上得到肯定。某农场收购、销售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非法捕捞渔获物和出售未持有合法来源证明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案被评为广元市“春雷行动2022”执法行动十大典型案件。四是价格工作步入正轨。重点关注社会热点，积极开展价格监测预警工作，制发《关于规范疫情期间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函》，出台“广元市昭化区餐饮业明码标价管理规定”“广元市昭化区酒店客房明码标价管理规定”，有效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对全区粮食收购企业、个体工商户收购粮食价格进行实时监管，开展教育、医疗等重点行业价格收费行为监管，对物业管理、工业集中区、公用企业、防疫物资价格开展治理。（2）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开办企业再“提速”。聚焦“打造川内最优营商环境”主战场，秉持“服务发展无处不在，监管执法无私不扰”理念，发放“助企纾困明白卡”8000余张，制定优化营商环境16条措施，实行企业开办“三减一零”，开办时间缩短至4小时内，全面实现“零”费用。开展“政银合作”，在邮储银行设立市场开办便民服务点1个，免费为市场主体提供服务。深度参与“村能办”，将“三小备案”和市场主体开办申请下放至镇和村；开展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药品经营许可的“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路。全年核准新登记各类企业市场主体420户，变更登记392户，注销186户，其中通过“全程电子化”核准各类登记263户；个体工商户设立668户，变更207户，注销373户。为企业免费刻制印章1406枚，为企业节省费用137085元。办理食品经营许可339户，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备案411户，特种设备登记证129个，二类医疗器械备案7个。二是公平竞争审查再“加力”。出台了“四项制度”，重点对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做到严格把关，按照“谁制定、谁审查”的原则，清理审查文件54份，切实维护企业利益和营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三是知识产权保护再“摸高”。政府常务会再次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开展“4.26”知识产权活动周及“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出台《广元市昭化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二十二条措施》和商业秘密保护措施，加强与法院、公安、经信、司法等部门协作联动，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保护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商标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查处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8件，其中专利标识标注不规范商品案6件，假冒侵权商标案2件。全区累计有效专利52件，新增有效注册商标60件。

分项目类别从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效益进行全面分析评价。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2022年，昭化市场监管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监管与服务平衡难度大、年轻干部教育培训不足、个私企业协会工作推进缓慢等问题。2023年，我局将把“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呵护市场主体发展”作为工作开展的主要目标和重要抓手，融入市场监管工作的方方面面，围绕“一个大市场、两个强国、三个监管、四个安全”着力点，坚持在服务中监管、监管中指导、指导中规范、规范中提升，深入实施《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优化营商环境16条措施》，切实做到“服务发展无处不在，监管执法无私不扰”，让广大市场主体在公平公正、规范法治、轻松便利的市场环境中茁壮成长，下一步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党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政治自觉，深入学习领会、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的丰富内涵、精神实质、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和贯彻落实。深化对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认识，深化对建设质量强国和知识产权强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认识，深化对加强市场综合监管、更好服务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认识，深化对坚守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认识，更好地用以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市场监管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进一步完善服务市场主体新举措。深度推进“数字生态”提效能、行政审批疏堵点、高质量发展增效益、知识产权筑高地、非公党建激活力、投诉举报快处置、当好“顾问”助发展、维护秩序促公平等服务市场主体8大行动，全力做好市场保供稳价，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社会共治机制，着力解决损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有效维护了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正常秩序。

（三）进一步强化“三品一特”安全监管。深入开展食品安全、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的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加强疫苗质量全程监管，守住了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底线。

（四）进一步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立足市场监管职能和分工职责，聚焦全链条监管，紧盯农贸市场、药店、茶楼等重点行业，坚持人、物、环境同防，持续强化重点场所管控，加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力防范病毒输入传播。

（五）进一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坚持目标导向，严格对照农贸市场“创文”工作标准、规范化管理及疫情防控技术指南，认真查漏补缺，逐条对标落实，同时进一步加大对农贸市场、临街商铺、餐饮单位、商超等场所实地巡查力度，督促商户及时完善整改不文明行为。

（六）进一步探索监管方式创新改革试点。继续推进以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为前提，“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主导，重点监管为补充，“一次检查全面体检”为手段，“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牵头式监管”和“认罚从轻”“首违不罚”等新型监管方式于一体的“场景式执法”改革试点。

（七）进一步推进质量强国建设。深入实施“昭化茯苓”全产业链管理规范及质量标准提升示范工程，立足高标准推进“昭化茯苓”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工作总要求，积极抓好川产道地药材“三标准、五规范、两体系 “352”工程。

（八）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持续推进知识产权知识普及，夯实增量基础，完善保护运用转化机制，创新商业秘密保护机制，市场创新环境持续优化。

（九）进一步加强对个私协会的管理指导。深入贯彻《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指导个私协会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和行业自律，加强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联系，协助做好非公党建、党的民营经济和助企纾困政策宣传、普法学习、社会公益、诚信建设、协税护税等工作，切实代表和维护全区8000多户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合法权益，使个私协会真正成为党和政府联系广大个体私营企业的桥梁和纽带。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17日

## 附件4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 市场综合监管业务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市场综合监管业务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7 | 27 | 27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7 | 27 | 27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7 | 27 | 27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立足市场监管部门职能职责，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力度，有效打击各种违法行为.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及时制止和查处违法食品等环节案件。确保全体执法人员正常执法办案，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能力。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 立足市场监管部门职能职责，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力度，有效打击各种违法行为.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及时制止和查处违法食品等环节案件。确保全体执法人员正常执法办案，提升执法人员执法能力。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 | 59项 | 59项 |  |
| 春雷执法立案 | 131件 | 131件 |  |
| 缴罚没款 | 32余万元 | 32余万元 |  |
| 质量指标 | 年报完成公示率 | 94.99%。 | 94.99%。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作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所需的差旅费、印刷费等 | ≤27万元 | 27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市场综合监管水平 | 逐步提高 | 逐步提高 |  |
| 系统性、区域性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 0次 | 0次 |  |
| 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 逐步提高 | 逐步提高 |  |
| 营造健康有序市场消费环境 | 不断提升 | 不断提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通过监督抽查、风险监测、证后监管等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持续影响 | 持续影响 |  |
| 执法办案水平 | 不断提升 | 不断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对市场综合安全的总体满意度得分度 | ≥90% | 90% |  |

# **附件5**

# **2023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项目资金总额18万元，批复18万元，执行数18万元，用于支出我区药品监管工作，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守住了全区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底线。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广财行〔2022〕48号文件和广财行〔2022〕6号文件下达我局2022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1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全年专项工作安排，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专款专用的原则，主要用于药械化综合监管、药械化专项整治、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指导及药械化安全宣传等工作。强化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执法力度，加大对制售假冒伪劣药品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进一步规范药械化经营使用秩序，进一步加大药械化安全知识普及力度，完善监管规范和监督机制，提升监管水平。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区财政局的安排部署，我局成立自评小组，采用比较法展开了单位自评，首先对年初下达的预算批复和年初项目绩效进行了全面梳理，分类清理了各项目一年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达到的效果等。然后逐一对各项目完成情况开展自评，最后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的形式对各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分析总结。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内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局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对项目实施未产生任何影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年度区财政局在有效时限内将中央药品监管专项资金指标下达我局，我局根据资金用途制定了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了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我局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完全符合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要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为强化专项资金管理，发挥资金的最大使用绩效，我局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发展、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经费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机构设置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到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长罗武林任组长，相关业务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为达到项目资金的最大使用效果，我局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发展、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程序化、制度化、公开化、透明化实施。使市场综合监管项目全部完成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预期的各项指标和效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财政下达我局中央药品安全监管项目经费，我局做到了资金与项目方案相符，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行实施。中央药品安全监管资金18万元，按项目要求开展工作，支出18万元，资金使用率达100%。开展新冠疫苗、防疫用医疗器械、“线上净网 线下清源”、儿童化妆品等专项整治20余次，对辖区409家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查办药械化违法案件26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件，省药监局挂牌案件1件。开展药械化监督抽检20批次，上报药化不良反应257例。召开药械化安全监管业务培训会1次，约谈会2次，开展药械化相关法律法规及科普知识宣传8场次。

（1）数量指标。开展新冠疫苗、防疫用医疗器械、“线上净网 线下清源”、儿童化妆品等专项整治20余次，对辖区409家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查办药械化违法案件26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件，省药监局挂牌案件1件。开展药械化监督抽检20批次，上报药化不良反应257例。召开药械化安全监管业务培训会1次，约谈会2次，开展药械化相关法律法规及科普知识宣传8场次。

（2）质量指标。指标1：不合格药品处置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指标值：100%,指标2：培训人员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指标值：100%

（3）时效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局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各项专项任务。

（4）成本指标。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经费18万元，资金使用率达100%。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通过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打击质量不符合标准的药械化产品，净化药械化市场经济。

（2）社会效益。通过药械化抽检，净化药械化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昭化区人民购进使用到安全可靠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

（3）可持续影响。通过抽检发现市场的假劣药品医疗器械，对经营使用假劣药单位进行行政处罚，做到处罚一家震慑一片的效果，确保辖区内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合理合法购进储存使用药械化。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本次抽检工作社会满意度达95%以上，政府满意度达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评价结论：一年来，药械化安全监管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监管工作创新不够，执法水平有待提高、法律法规宣传形式单一等问题存在，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措施，认真改正。

建议：

（一）持续加大法律法规的宣贯。始终把公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作为重大的民生工程来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开展形式多样、深入人心的安全用药用械用妆宣传，进一步规范药械化市场，筑牢公众药械化的安全防线。

（二）继续强化疫情防控用药用械安全监管。重点对新冠疫苗和核酸检测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强化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防疫工作有序进行。

（三）强化严格执法。在监督检查中，做到廉洁执法、公正执法，在监管检查中发现的案件线索，严肃查处，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教育一片，在药械化安全领域起到震慑作用。

（四）加强信息公开，不断促进企业诚信自律。利用各种有效信息平台，将企业的违法行为和日常监管情况进行信息公开，扩大其违法违规行为的社会影响力，增加违法成本，促进企业自觉增强关于药械化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意识，促进倒逼企业诚信自律。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17日

附件6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中央药品补助资金）

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中央药品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 | 18 | 18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8 | 18 | 18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8 | 18 | 18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在昭化辖区内全覆盖开展药械化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日常监督检查与专项整治相结合，对409家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确保药品质量安全，避免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发生。2协助上级部门开展药械化监督抽检，预计2022年抽检药品11批次，医疗器械1批次，化妆品2批次。3.在昭化辖区内开展药械化监管人员及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工作。预计开展3场次培训会。4.强化宣传教育工作。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药品安全宣传月、医疗器械科普宣传周、5.25爱肤日等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科普小常识，禁毒知识及药械化相关法律法规等宣传资料。5.强化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全区范围内开展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业务培训，核实药械化不良反应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按照百万人口上报比例完成不良反应监测工作。 | 1.在昭化辖区内全覆盖开展药械化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日常监督检查与专项整治相结合，对辖区内220家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确保药品质量安全，避免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发生。2.协助上级部门开展药械监督抽检，2022年抽检药品14批次，医疗器械1批次，化妆品4批次。3.在昭化辖区内开展药械监管人员及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工作。开展3场次培训会。4.强化宣传教育工作。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药品安全宣传月、医疗器械科普宣传周、5.25爱肤日等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科普小常识，禁毒知识及药械化相关法律法规等宣传资料。5.强化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全区范围内开展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业务培训，核实药械化不良反应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按照百万人口上报比例完成不良反应监测工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药品抽检批次 | 14批次 | 14批次 |  |
| 指标2化妆品抽验批次 | 4批次 | 4批次 |  |
| 指标3.医疗器械抽验批次 | 1批次 | 1批次 |  |
| 指标4.药品监管企业数 | 74 | 74 |  |
| 指标5.化妆品监管企业数 | 72 | 72 |  |
| 指标6.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 74 | 74 |  |
| 指标7.药品监管人员人均培训学时 | 3 | 3 |  |
| 质量指标 |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作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药品监管所需费用 | ≤18万元 | 1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 不断提升 | 不断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对药品安全满意度 | ≥90% | 90% |  |

附件7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2022年快检车运行、特种设备监管经费等1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按照《广元市昭化区财政支出事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昭府办函〔2022〕37号）以及《广元市昭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有通知》（昭财发〔2023〕12号）文件要求，开展了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2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财政项目12个，均为非基建项目，年初申报预算139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39万元。

1.2022年临聘人员工资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临聘人员工资预算28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28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022年快检车运行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快检车运行经费预算5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5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特种设备监管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特种设备监管经费预算15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5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信息平台维护及光纤专线租金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信息平台维护及光纤专线租金预算6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6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工商管理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工商管理经费预算20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20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营商环境提升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营商环境提升预算12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2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保健化妆品监管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保健化妆品监管经费预算15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5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经费预算20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20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奖励基金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奖励基金预算1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食安委工作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食安委工作经费预算10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10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预算2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2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022年初本单位申请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预算5万元，区财政局批复预算5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临聘人员工资

绩效目标：做好8个临聘人工资、社会保障缴费按月及时兑付，协助开展农村食品药品市场监管，维护农村市场食品药品秩序，保障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使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90%。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2.2022年快检车运行经费

绩效目标：全年保障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展开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4次、提供食品药品快速检测20次，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市场安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3.特种设备监管经费

绩效目标：全年培训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360人次，全区特种设备抽检率达90%以上。维护特种设备使用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4.信息平台维护及光纤专线租金

绩效目标：在资源整合和网络监管等方面，统一标准，共管共治，共同维护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租赁专网1个。全力保障全局专网安全，通畅高效运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5.工商管理经费

绩效目标：全年完成各专项整治10次，查办各类违法案件45件，完成市场主体年报6000户。不断规范市场行为，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6.营商环境提升

绩效目标：全年为500个新开办企业提供零费用注册、零费用刻制印章。打造昭化最优营商环境。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7.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保健化妆品监管经费

绩效目标：1、维护校园食品安全，检查学校、幼儿园食堂362家次、以及周边食品餐饮单位285家，2、加强重点品种、重点区域的食品专项整治13次，监督检查食品流通单位1553家次，餐饮服务单位872家次，3、强化优化管理，以日常检查为主，结合飞行检查、GSP跟踪检查，重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11次，药械经营使用单位517家，组织监管人员、区级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诊所、民营医疗机构开展集中培训5次，重点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进行宣贯、培训。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8.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经费

绩效目标：围绕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展开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及餐饮具70个批次、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检273批次，确保广大公众吃得放心，过得舒心。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9.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奖励基金

绩效目标：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严格落实12315及12345热线处理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查办投诉举报案件，确保重大案件投诉举报人奖励金及时到位。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10.食安委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切实履行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职责，联合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领域监管，开展专项整治8次，开展食品安全宣传10次、创建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3个，食品安全信息发布4次，达到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全覆盖，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氛围。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11.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结合部门工作职责，按照相关政策，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55万元任务，为食品安全监管提供更多的资金保障。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12.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为实现经济转型和产业发展，助推昭化区经济发展，围绕“十三五”发展目标，树立“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的理念，全力做好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工作，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2个，开展各类主题活动2场次，完成招商引资投资任务2700万元。使全区招商引资实现新提升、新突破、新发展。项目实施进度计划：按月推进，年度全面完成。

1.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资金申报完全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年度计划方案实施，资金申报合理，操作性强，可行性高。我局结合资金性质及用途，有预见性、前瞻性地开展工作，对项目实施未产生任何影响。

（四）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区财政局的安排部署，我局成立自评小组，采用比较法展开了单位自评，首先对年初下达的预算批复和年初项目绩效进行了全面梳理，分类清理了各项目一年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达到的效果等。然后逐一对各项目完成情况开展自评，最后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的形式对各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分析总结。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2年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各项资金按照本单位的预算，区财政局予以及时批复，我局严格按照各类项目资金使用要求支出，落实专款专用，无任何违规使用的情况。

1.2022年临聘人员工资

年初预算28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28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28万元，执行率100%。

2.2022年快检车运行经费

年初预算5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5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5万元，执行率100%。

3.特种设备监管经费年初预算15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15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15万元，执行率100%。

4.信息平台维护及光纤专线租金年初预算6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6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6万元，执行率100%。

5.工商管理经费

年初预算20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20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20万元，执行率100%。

6.营商环境提升

年初预算12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12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12万元，执行率100%。

7.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保健化妆品监管经费

年初预算15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15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15万元，执行率100%。

8.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经费

年初预算20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20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20万元，执行率100%。

9.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奖励基金

年初预算1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1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1万元，执行率100%。

10.食安委工作经费

年初预算10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10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10万元，执行率100%。

11.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年初预算2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2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2万元，执行率100%。

12.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年初预算5万元，区财政局及时批复预算5万元，2022年本单位按照工作进度予以支付，全年使用5万元，执行率100%。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达到项目资金的最大使用效果，我局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促进发展、专款专用、注重绩效”的原则，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了项目资金的核算及账务处理相关内容，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办法、制度执行，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局长罗武林任组长，相关业务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将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为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程序化、制度化、公开化、透明化实施。12个项目全部完成各项绩效目标，达到了项目预期的各项指标和效果。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22年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12个项目均做到了资金与项目方案相符，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行实施，加强了资金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确保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本单位项目除上级专项资金外，其他项目均是其他公用费，用于市场综合监管工作所需经费，在日常工作开展中，虽然是按照工作进度进行支付，但有时存在各经费混用的情况，未完全按照预算科普目进行使用；二是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因财政局在审批支付计划时，控制计划申报率，从而导致项目资金执行进度有时未按照预算要求进行执行，存在执行进度缓慢。

（二）工作建议及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资金管理力度，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到专款专用；二是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进度，预算执行进度支付各项资金，杜绝执行进度滞后的现象发生，为各项工作的开展及时提供资金支持和保障。

广元市昭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20日

附件8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向上争取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 | 2 | 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 | 2 | 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 | 2 | 2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结合部门工作职责，按照相关政策，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55万元任务，为食品安全监管提供更多的资金保障 | 与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接15次，争取资金45万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争取资金数 | ≥55万元 | 45万元 |  |
| 与省、市科协对接 | ≥10次 | 15次 | 加大对接力度，争取上级资金。 |
| 质量指标 | 按程序进行申报 | 符合程序 | 符合程序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作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所需的差旅费、印刷费等 | ≤2万元 | 2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为企事业单位提供资金支持 | 优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食安委工作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食安委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 | 10 | 1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 | 10 | 1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0 | 10 | 1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切实履行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职责，联合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领域监管，开展专项整治8次，开展食品安全宣传10次、创建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3个，食品安全信息发布4次，达到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全覆盖，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氛围。 | 切实履行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职责，联合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领域监管，开展专项整治8次，开展食品安全宣传10次、创建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3个，食品安全信息发布4次，达到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全覆盖，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氛围。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创建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个数 | ≥3个 | ≥3个 |  |
| 食品生产、流通领域专项整治、开展食品宣传次数、食品安全信息发布次数 | ≥22次 | ≥22次 |  |
| 质量指标 | 餐饮食品安全示范街完成率 | ≥90% | ≥9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作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所需的差旅费、印刷费等 | ≤10万元 | 10万元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人民认知度 | 优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特种设备监管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特种设备监管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15 | 1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5 | 15 | 1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5 | 15 | 1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全年培训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360人次，全区特种设备抽检率达90%以上。维护特种设备使用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全年培训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360人次，全区特种设备抽检率达90%以上。维护特种设备使用安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继续教育次数 | ≥360人次 | ≥360人次 |  |
| 食品生产、流通领域专项整治、开展食品宣传次数、食品安全信息发布次数 | ≥22次 | ≥22次 |  |
| 质量指标 | 安全监察人员培训完成率 | ≥90% | ≥9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工作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所需的差旅费、印刷费等 | ≤15万元 | 1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安全保障 | 优良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工商管理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工商管理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15 | 1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5 | 15 | 1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5 | 15 | 1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全年完成各专项整治10次，查办各类违法案件45件，完成市场主体年报6000户。不断规范市场行为，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 全年完成各专项整治10次，查办各类违法案件45件，完成市场主体年报6000户。不断规范市场行为，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查办市场违法案件数 | ≥45件 | ≥45件 |  |
| 各项专项整治次数 | ≥10次 | ≥10次 |  |
| 主体年报年检户数 | ≥6000户 | ≥6000户 |  |
| 成本指标 | 工商管理所需工作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20万元 | ≤20万元 |  |
| 质量指标 | 查办市场各类违法案件率 | ≥90% | ≥90% |  |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 | 优良 | 优 |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市场监管工作常态化 | ≤1年 | 1年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强化全区市场监管安全，提高群众的认知率，确保区域内无重大市场安全事故发生 | 良 | 优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信息平台维护及

光纤专线租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信息平台维护及光纤专线租金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6 | 6 | 6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6 | 6 | 6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6 | 6 | 6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在资源整合和网络监管等方面，统一标准，共管共治，共同维护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租赁专网1个。全力保障全局专网安全，通畅高效运转。 | 在资源整合和网络监管等方面，统一标准，共管共治，共同维护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租赁专网1个。全力保障全局专网安全，通畅高效运转。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市场监管工作常态化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完成网络维护资金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60000元 | ≤60000元 |  |
| 数量指标 | 12315专网投诉举报中心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 ≥286件 | ≥286件 |  |
| 租赁专网数 | 1个 | 1个 |  |
| 质量指标 | 全力保障全局专网安全，通畅高效运转。 | ≥95% | ≥95% |  |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

保健化妆品监管）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及保健化妆品监管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15 | 1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5 | 15 | 1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5 | 15 | 1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维护校园食品安全，检查学校、幼儿园食堂362家次、以及周边食品餐饮单位285家，2、加强重点品种、重点区域的食品专项整治13次，监督检查食品流通单位1553家次，餐饮服务单位872家次，3、强化优化管理，以日常检查为主，结合飞行检查、GSP跟踪检查，重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11次，药械经营使用单位517家，组织监管人员、区级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诊所、民营医疗机构开展集中培训5次，重点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进行宣贯、培训。 | 1、维护校园食品安全，检查学校、幼儿园食堂362家次以及周边食品餐饮单位285家，2、加强重点品种、重点区域的食品专项整治13次，监督检查食品流通单位1553家次，餐饮服务单位872家次，3、强化优化管理，以日常检查为主，结合飞行检查、GSP跟踪检查，重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11次，药械经营使用单位517家，组织监管人员、区级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诊所、民营医疗机构开展集中培训5次，重点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进行宣贯、培训。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 质量指标 | 涉刑案件移送率 | ≥95% | ≥95% |  |
|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监管覆盖率 | ≥95% | ≥95% |  |
| 重大案件查办率 | ≥95% | ≥95% |  |
| 不合格药品处置率 | ≥95% | ≥95% |  |
| 国家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率 | ≥90% | ≥90% |  |
| 成本指标 | 食品药品化妆品监管所需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15万元 | 15万元 |  |
| 数量指标 | 食品药品监管行政人员培训覆盖率 | ≥90% | ≥90% |  |
| 药品生产企业监测检查覆盖率（%） | ≥90% | ≥90% |  |
| 食品药品监管户数 | ≥110家 | ≥110家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管对象、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水平 | 良 | 优 |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食品药品监管水平能力提升 | 良 | 优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食品药品投诉奖励基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食品药品投诉奖励基金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 | 1 | 1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 | 1 | 1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 | 1 | 1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严格落实12315及12345热线处理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查办投诉举报案件，确保重大案件投诉举报人奖励金及时到位。 |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严格落实12315及12345热线处理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及时查办投诉举报案件，确保重大案件投诉举报人奖励金及时到位。训。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处理市长热线反馈件 | ≥5件 | ≥5件 |  |
| 受理电话、网上投诉 | ≥150件 | ≥150件 |  |
| 质量指标 | 投诉举报处理 | ≥90% | ≥90% |  |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投诉举报基金控制在预算内 | ≤10000元 | 10000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合法诚信经营 | 良 | 优 |  |
|  |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的监督保障 | 良 | 优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管对象、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流通领域检验检测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0 | 20 | 2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0 | 20 | 2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0 | 20 | 2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围绕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展开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及餐饮具70个批次、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检273批次，确保广大公众吃得放心，过得舒心 | 围绕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展开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及餐饮具70个批次、开展食用农产品抽检273批次，确保广大公众吃得放心，过得舒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民生工程食品抽检次数 | ≥170批次 | 170批次 |  |
| 完成区局监督抽检 | ≥173批次 | 173批次 |  |
| 质量指标 | 抽检合格率 | ≥95% | ≥95% |  |
| 检验检测不合格率 | ≤6% | ≤6% |  |
| 成本指标 | 食品药品等检验检测所需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200000元 | 200000元 |  |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发展指标 | 食品监管水平能力提升 | 良 | 优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宣传发布频次达标率（%） | ≥95% | ≥95% |  |
| 对食品安全的监督保障，食品安全生产经营单位的警示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5 | 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 | 5 | 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 | 5 | 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为实现经济转型和产业发展，助推昭化区经济发展，围绕“十三五”发展目标，树立“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的理念，全力做好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工作，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2个，开展各类主题活动2场次，完成招商引资投资任务2700万元。使全区招商引资实现新提升、新突破、新发展。 | 为实现经济转型和产业发展，助推昭化区经济发展，围绕“十三五”发展目标，树立“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的理念，全力做好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工作，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2个，开展各类主题活动2场次，完成招商引资投资任务2700万元。使全区招商引资实现新提升、新突破、新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招商引资所需差旅费、接待费等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50000元 | 50000元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时间 | 1年 | 1年 |  |
| 质量指标 | 严格按照招商程序 | 良 | 优 |  |
| 数量指标 | 完成招商引资金额 | ≥2700万元 | 2700万元 |  |
| 招商活动签约项目个数 | ≥2个 | ≥2个 |  |
| 举办各类主题活动场次 | ≥2场次 | ≥2场次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本地经济发展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营商环境提升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营商环境提升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2 | 12 | 1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2 | 12 | 1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2 | 12 | 12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计划全年为500个新开办企业提供零费用注册、零费用刻制印章。打造昭化最优营商环境 | 全年为500个新开办企业提供零费用注册、零费用刻制印章。打造昭化最优营商环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所需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120000元 | 1200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时间 | 1年 | 1年 |  |
| 数量指标 | 为新增企业刻制印章数 | ≥500个 | ≥500个 |  |
| 质量指标 | 为新增企业服务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现开办企业零费用目标，打造昭化最优营商环境 | 良 | 优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2022年临时人员工资）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临时人员工资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8 | 28 | 28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8 | 28 | 28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8 | 28 | 28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聘请8个临时人员协助开展农村食品药品市场监管，维护农村市场食品药品秩序，保障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 | 聘请8个临时人员协助开展农村食品药品市场监管，维护农村市场食品药品秩序，保障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监管市场秩序运行情况 | 良 | 优 |  |
| 成本指标 | 临聘人员工资、保险等所需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280000元 | 280000元 |  |
| 数量指标 | 临时人员协助监管各类经营户数 | ≥5000户 | 5000户 |  |
| 临时人员协助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次数 | ≥13次 | 13次 |  |
| 聘请市场协管员人数 | ≥8人 | 8人 |  |
| 时效指标 |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农村市场秩序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管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2022年快检车运行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快检车运行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实施单位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5 | 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5 | 5 | 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 | 5 | 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全年保障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开展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4次、提供食品药品快速检测20次，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市场安全 | 全年保障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要时间段开展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4次、提供食品药品快速检测20次，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市场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开展各类食品药品监管所需经费控制在预算内 | ≤50000元 | 50000元 |  |
| 数量指标 | 为食品药品专项整治提供保障 | ≥24次 | ≥24次 |  |
| 提供食品药品快速检测次数 | ≥20次 | ≥20次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时间 | 1年 | 1年 |  |
| 质量指标 | 为食品药品监管提供保障 | 良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快速检测食品药品质量，为人民群众生活提供安全保障 | 良 | 优 |  |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